

105 年臺北市青年盃全國橋藝大賽競賽辦法

- 一、活動名稱：105 年臺北市青年盃全國橋藝大賽
- 二、核准文號：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105 年 1 月 6 日北市體輔字第 10432311301 號。
- 三、活動主旨：配合全民體育普及政策，推廣心智體育，邀請本市各級學校學生參加橋藝競賽，展現校園軟實力。
- 四、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 五、主辦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
- 六、協辦單位：財團法人國際橋藝基金會、臺北市立日新國民小學、國立政治大學教職員工文康活動橋棋社、臺北市靜修女中橋藝社、臺北市立景美女中橋藝社
- 七、承辦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橋藝協會
- 八、活動（比賽）時間：
 - （一）迷你橋牌以及合約橋牌隊制賽：105 年 4 月 10 日（星期日）09：00~17：30
 - （二）社會公開組合約橋牌雙人賽：105 年 4 月 9 日（星期六）13：30~17：30
- 九、活動（比賽）地點：
 - （一）迷你橋牌以及合約橋牌隊制賽：臺北市日新國小（臺北市大同區太原路 151 號）
 - （二）社會公開組合約橋牌雙人賽：臺北市國際橋藝中心（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217 巷 7 號地下樓）
- 十、比賽組別：
 - （一）迷你橋牌：分高中組、國中組、國小組。
 - （二）合約橋牌：分公開、甲、乙、入門、女子、女子入門共六組，每隊四至六人，除公開組外，限高中以下學生參加。

※ 註：高中以下學生曾獲本協會承辦之臺北市青年盃、臺北市中正盃合約橋牌各組（甲組除外）前兩名應晉級，不得再報名原組。
- 十一、比賽方式：
 - （一）迷你橋牌及合約橋牌隊制賽：複式橋牌隊制賽，勝分計算將採世界橋藝聯盟 2013 年新制（最高勝分 20 分）。
 - （二）合約橋牌雙人賽採交叉 imp 制。
- 十二、報名：
 - （一）報名方式：
 1. 通訊報名：隊制賽各組以後附格式填妥報名資料，以電子郵件 sophia0930@hotmail.com.tw 通訊報名。
 2. 面交報名：迷你橋牌及合約橋牌高中以下學生各組各參賽隊伍亦可親向臺北市體育總會橋藝協會總幹事、師大附中橋藝社指導老師陳延曄繳交報名表並繳費。

3. 合約橋牌雙人賽可於開賽前 30 分鐘完成現場報名及繳費
(本協會會員已繳納 105 年常年會費者得免費參加)。

(二) 報名費用：高中以下每人 150 元 (每隊依人數收費)、公開組
隊制賽每隊 1500 元 (轉帳或匯款)，轉帳費用為報名費以及保
證金每隊 300 元之總和，戶名：臺北市體育總會橋藝協會鍾仁
謙，臺北富邦銀行懷生分行 (銀行代號 012)，帳號：
621120021430 (保證金將於比賽結束後現場退還)，並另以電
話 0936-326-126 向本會秘書長確認。本項措施係為避免報名
後臨時棄賽造成承辦單位困擾，請大家體諒。

(三) 隊制賽各組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5 年 4 月 1 日為止，逾時無
法辦理保險，現場原則不開放後補報名。

十三、隊制賽各組將在賽前 20 分鐘由裁判宣佈注意事項。

十四、獎勵辦法：

(一) 各組依報名比例頒給獎杯 (前三名賽員另頒個人獎牌)，學生
各組前六名另頒給獎狀。高中以下各組大會並依各校積分 (冠
軍 6 分、亞軍 4 分、季軍 3 分、殿軍 2 分、參賽未獲前四名者
每隊 1 分) 總和頒給精神總錦標。

(二) 合約橋牌組獲獎賽員另依中華民國橋藝協會正點辦法頒給正
點證書。

(三) 合約橋牌雙人賽前三名、公開組隊制賽除頒給獎牌之外，另依
報名對 (隊) 數比例頒給獎金 (於現場比賽結束前公布)。

十五、隊制賽各組均提供中餐，本協會會員已繳納 105 年常年會費者
得免費參加雙人賽，報名隊制賽者每位可減免報名費 100 元。

十六、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承辦單位修訂後另行通知，實施時亦同。

105 年臺北市青年盃橋藝大賽 (隊制賽) — 報名表

參加組別	合約橋牌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組 <input type="checkbox"/> 甲組 <input type="checkbox"/> 乙組 <input type="checkbox"/> 女子組 <input type="checkbox"/> 入門組 <input type="checkbox"/> 女子入門組				
	迷你橋牌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校名			教練		
隊名			聯絡人	聯絡人 電話	
賽員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本賽事所有賽員由本會辦理保險，請務必填寫出生年月日及身分證字號，否則視為放棄權利

※請於 105 年 4 月 1 日前完成報名手續，否則主辦單位有權不予受理。